

##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

地址：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  
號  
傳 真：04-23321634  
聯絡人：李宛庭  
電 話：04-37061168

受文者：新北市立新北高級工業職業學校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9年11月12日  
發文字號：臺教國署高字第1090140165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0140165A00\_ATTCH1.pdf)

主旨：轉知「110年度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推動高級中等學校創新教學工作創新教學獎評選實施計畫」1份，請貴校鼓勵校內教師踴躍參與評選活動，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推動高級中等學校創新教學工作計畫」辦理。

二、旨揭計畫辦理參選資格：

(一)公立及已立案之私立高級中等學校編制內現職專任合格教師或現職代理教師。

(二)3年內未曾獲本獎項金質獎之教師。

三、旨揭計畫參選組別，依所提教學方案對象，分如下兩組：

(一)技術型高中或綜合型高中專門學程教師組。

(二)普通型高中或綜合型高中學術學程教師組。

四、旨揭計畫分3階段辦理：

(一)初選：書面資料審查。

(二)複選：教學方案發表。

(三)決選：教學現場觀察。

五、評選重要時程摘述如下：

(一)創新教學獎評選相關活動公告請參閱臺中市立臺中家事商業高級中等學校（以下稱臺中家商）創新教學獎評選網頁（<https://hschool.tchcvs.tc.edu.tw/creativity/index.asp>）。

(二)辦理創新教學獎評選說明會：預訂於110年1至2月間辦理評選說明會。

(三)線上報名及書面繳交初選資料：即日起至110年3月16日（星期二）止，以郵戳為憑。

(四)初選結果公告：預訂於110年4月1日（星期四）前公告於臺中家商創新教學獎評選網頁。

(五)複選-教學方案發表資訊公告：預訂於110年4月9日（星期五）前，於臺中家商創新教學獎評選網頁公告教學方案發表流程表。

(六)繳交複選資料送件期限：110年4月22日（星期四）前，於臺中家商創新教學獎評選網頁線上繳件。

(七)複選結果公告：預訂於110年5月7日（星期五）前，公告於臺中家商創新教學獎評選網頁。

(八)決選（現場教學觀察）：預訂於110年5月17日（星期一）至6月4日（星期五）辦理，時間另行函文通知。

(九)決選結果公告：預訂於110年6月底前，公告於臺中家商創新教學獎評選網頁。

六、六、獎勵方式：經評選小組評定各組獲獎之教師，由本署公開表揚，頒發獎座或獎狀，並依下列額度給予獎勵：

(一)金質獎：獎金新臺幣(以下同)5萬元、大功1次、獎盃1座、獎狀1幀。

(二)銀質獎：獎金4萬元、記功2次、獎盃1座、獎狀1幀。

(三)銅質獎：獎金3萬元、記功1次、獎盃1座、獎狀1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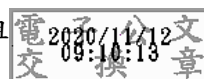
(四)優選：獎金2萬元、記功1次、獎盃1座、獎狀1幀。

(五)佳作：獎金1萬元、嘉獎2次、獎狀1幀。

七、如有任何相關疑義，請逕洽興大附農張瑞庭小姐（04-22810010分機105）。

正本：全國高級中等學校

副本：國立中興大學附屬臺中高級農業職業學校、本署高中組



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

